

2023 年度
新野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野县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野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县政府规范性文件向上级备案工作。承担县政府及部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县政府文件清理、编纂工作，指导全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县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全县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推进全县法律顾问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县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负责指导行政裁决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6、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7、指导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8、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车管理工作。

9、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督察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野县司法局内设 12 个机构，包括：办公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行政执法监督股、法制审核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宣传和信息化工作股、法律援助工作股、律师管理股、基层工作指导股、公证司法鉴定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局、政治部。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野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新野县司法局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1. 新野县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2023 年度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0.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78.3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0.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70.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70.57	总计	62	77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70.57	77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39	67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78.39	67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78.98	37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38	2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5.41	10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7.62	16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6	41.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1	4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1	4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0.57	511.26	259.3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39	419.08	259.31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78.39	419.08	259.31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378.98	378.98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38	0.00	26.38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5.41	0.00	105.41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7.62	40.10	127.5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6	41.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1	40.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1	40.21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0.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78.39	678.3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16	41.1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02	21.0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00	3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0.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0.57	770.5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70.57	总计	64	770.57	770.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70.57	511.26	259.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8.39	419.08	259.31
20406		司法		678.39	419.08	259.31
2040601		行政运行		378.98	378.98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38	0.00	26.38
2040610		社区矫正		105.41	0.00	105.4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67.62	40.10	12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16	41.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1	40.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21	40.2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5	0.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2	21.0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2	21.0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野县
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1.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7.73	30201	办公费	6.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04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40.21	30206	电费	3.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21.0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5	30211	差旅费	4.7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	30212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费	0.3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8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9			
人员经费合计		421.95	公用经费合计					8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野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62	0.00	26.39	16.81	9.58	0.23	26.62	0.00	26.39	16.81	9.58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70.5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78.29 万元，下降 18.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70.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0.57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7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1.26 万元，占 66.35%；项目支出 259.31 万元，占 33.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70.5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8.29 万元，下降 18.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0.5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8.29 万元，下降 18.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项目资金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0.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678.39 万元，占

88.0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16 万元，占 5.34%；卫生健康（类）支出 21.02 万元，占 2.74%；住房保障（类）支出 30.00 万元，占 3.8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7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8.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105.41 万元，支出决算 105.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1.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1.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89.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6.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99.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0.8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6.39 万元，支出决

算为 26.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6.81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执法执勤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9.5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及过路费。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上级公务接待支出。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3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32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35.20 万元，下降 28.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办公经费，减少会议支出，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 号）《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南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 0 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 0.00 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 8 个项目，涉及金额 307.96 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8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8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43.12万元，执行率14.01%。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8个项目，涉及金额307.96万元。

四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0项目，涉及金额0.00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部门8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7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1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1、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场地租赁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预算执行率100%，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2、提前下达司法行政机关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0.31分，预算执行率3.08%，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管理理念树立不够牢固，项目预期目标设计与项目本身贴合度不够，未充分体现项目自身特点。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沟通效果量化指标与项目实施，

制定较为详尽的预期个性化指标，明确细化产出效益指标。

3、司法局社区矫正（2023）项目自评得分为 90.25 分，预算执行率 2.49%，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评价指标应根据不同项目的特点分别做出针对性设计，应根据项目变化多样性，尽量避免那些看似正确实则不具有普适性的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预算计划，控制支出，在制定预算计划的时候要合理的控制自己的支出，尽量避免不必要的支出，以节约资金。

4、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0.95 分，预算执行率 9.45%，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不同评价主体对同一评价内容看法不一，影响整个绩效评价系统的正常运转。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设置绩效目标编制流程，加强绩效指标考核管理。

5、2023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预算执行率 0%，基本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整体支付率偏低，个别项目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科学选定绩效指标，尽量使用定量指标，合理确定指标标准。

6、司法局村（居）法律顾问工作经费（2023）项目自评得分为 80 分，预算执行率 0%，基本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单位整体支付率偏低，个别项目未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制定预算计划，控制支出，在制定预算计划的时候要合理的控制自己的支出，尽量避免不必要的支出，以节约资金。

7、“两劳”释放人员帮教（2023）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预算执行率 100%，完成年初目标。发

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8、社区矫正智慧矫正中心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 95.67 分，预算执行率 66.73%，完成年初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精细度。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2023年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劳”释放人员帮教（2023）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	3	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	3	3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帮教安置工作必要的设施设备、业务开支、重点人员衔接等经费开支。				保障帮教安置工作必要的设施设备、业务开支、重点人员衔接等经费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6 万元	3 万元	10	10	0.00%			

	标	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置帮教人数	≥2000 人	21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安置帮教工作全覆盖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安置帮教人员帮教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帮教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9	19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9	19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资金专门用于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机构专职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费用支出；法律援助机构社会律师和其他专业人员从事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等工作的补贴费用。项目的实施			法律援助资金专门用于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机构专职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费用支出；法律援助机构社会律师和其他专业人员从事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等工作的补贴费用。项目的实施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群众无偿提供法律服务，为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供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群众无偿提供法律服务，为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了强有力的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理单个法律援助案件成本	≤1500 元	1500 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200 件	200 件	5	5	0.00%	
			法律援助咨询人数	≥2000 人次	2000 人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场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	18	1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18	18	1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8 万元	18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数	≥400 人	4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全覆盖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矫正人员矫正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9		79		2.43		10	3.08	0.31	
			政府性预算资金	79		79		2.43		—	3.0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保障了司法行政系统依法办理各类案件，为群众化解矛盾，提高了公众对司法执法满意度。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投入保障了司法行政系统依法办理各类案件，为群众化解矛盾，提高了公众对司法执法满意度。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标	标								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79 万元	2.43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各类案件数量	≥2000 件	2100 件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办理合格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有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31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司法局社区矫正（2023）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1.65	11.65	0.29	10	2.49	0.25
		政府性预算资金	11.65	11.65	0.29	—	2.4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65 万元	0.29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数	≥400 人	4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全覆盖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矫正人员矫正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2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5	55		5.2		10	9.45	0.95
		政府性预算资金	55	55		5.2		—	9.4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资金专门用于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机构专职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费用支出；法律援助机构社会律师和其他专业人员从事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等工作的补贴费用。项目的实施			法律援助资金专门用于法律援助机构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法律援助机构专职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费用支出；法律援助机构社会律师和其他专业人员从事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等工作的补贴费用。项目的实施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群众无偿提供法律服务，为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供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的群众无偿提供法律服务，为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治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了强有力的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理单个法律援助案件成本	≤1500 元	1500 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550 件	600 件	5	5	0.00%	
			法律援助咨询人数	≥2000 人次	2100 人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及时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5%	5	5	0.00%	
	总分					100	90.9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司法局村（居）法律顾问工作经费（2023）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2.4	32.4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2.4	32.4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大局，整合法律人才资源，加快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法律服务向农村、社区延伸，切实增强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努力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			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大局，整合法律人才资源，加快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推动法律服务向农村、社区延伸，切实增强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努力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全力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32.4 万元	0 万元	10	0	0.00%	本年度没有支付，下一步加快支付进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居法律顾问人数	63 人	63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调节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智慧矫正中心建设						
主管部门		新野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野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9.91	89.91	60	10	66.73	6.67
		政府性预算资金	89.91	89.91	60	—	66.7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情况。		5	5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含司法所）监管、教育改造社区矫正人员的各项费用支出，例如：社区矫正工作培训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等。维护矫正人员正当合法权益，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环境，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9.91 万元	60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数	≥400 人	4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全覆盖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矫正人员矫正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5.67		